

# 中華民國大氣層保護協會第七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

## 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29 日(星期二)下午 17 時

二、地點：台北市安和路一段 47 號 B1

三、出席：

常務理事：王運銘、陳輝俊、高劉銘、鄭富雄（林以專代）、程成忠（李祖謙代）

理事：劉振邦、陳國富、王文博、蔡振球、林耀隆、李炳鈺、王建盛、劉中哲、陳圭宏、王子政、范建得、張簡國禎（謝雲生代）

監事：許芳銘、王壬、何岳泉、洪珮珮

請假人員

常務理事：蕭慧娟、黃南斌、方良吉

理事：吳振華、翁慶岳、李建平、黃逸華、侯富山、張勝彰

監事：胡憲倫、于寧

常務監事：謝燕儒

四、主席：胡理事長耀祖

五、會務報告：

（一）工作進度

1. 計畫執行進度報告

協會受工研院委託協助辦理氟氯烴（HCFCs）核配廠商聯繫、審議小組會議及收集資料工作，101 年度已順利協助完成辦理 4 場次審議小組會議和 101 年與 102 年氟氯烴實際核配作業與初估核配作業、預購量、額外核配量申請作業等。101 年 HCFCs 使用廠商共計 56 家，供應廠商共計 10 家。我國 101 與 102 年總核配量上限為消費基準量 638,156 ODP 公斤之 25%，即為 159,539 ODP 公斤。101 年核配給使用廠商 83,860.17 ODP 公斤(含額外核配量 357.65 ODP 公斤)，供應廠商為 75,678.83 ODP 公斤。因部分用途別已被禁用，因此使用廠商之核配量已逐步減少。

## 2. 參加第 24 次蒙特婁議定書締約方大會

為瞭解國際公約管制發展趨勢，並建立我國與其他國家管制與替代技術資訊分享管道，胡理事長耀祖特別與我國代表團於 2012 年 11 月假瑞士日內瓦參加第 24 次蒙特婁議定書締約方大會 (MOP-24)，並在本團於會場中舉辦之周邊會議中演講，向各國與會來賓以「氟氯烴 (HCFCs) 減量管理與替代品推動策略會議 (HCFCs Phase-out Management and Alternatives Implementation Strategy)」議題說明我國產官學研各界共同努力削減列管化學物質，並順利轉用替代技術與替代品。

本次周邊會議在 MOP 會議地點:瑞士日內瓦國際會議中心(CICG, Geneva, Switzerland) 之 3 樓會議室舉辦，當天會議在胡理事長耀祖以英文簡報說明「國內 HCFCs 核配機制與替代品推廣」下展開，來賓包括阿根廷、菲律賓、多明尼加、甘比亞、布吉納法索、海地、巴拿馬、帛琉、所羅門群島等國家約 10 多位外國人士參加，並於演講後紛紛提出該國削減與替代技術之問題，且積極表示希望能與臺灣合作，以解決其相關技術推廣問題，包括冷媒更換與填充之人員技術訓練及二手車冷媒更換問題，液化石油氣冷卻儲存問題等。因臺灣對於此類問題早已有經驗，也曾有接受國外人員來臺受訓經驗，未來可研擬推廣與合作工作，配合政府執行相關合作計畫。



### 3. 臭氧層保護宣導活動

今年大氣層保護協會在慶祝成立 20 週年之際，也響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之臭氧層保護宣導活動。配合環保署辦理「2012 微笑的地球－臭氧層保護宣導多媒體設計簡報比賽」，活動選出前三名得獎者：第一名：劉時淼「悠悠天鳴，殷殷我思。」、第二名：蔡佩蒨「用愛讓地球微笑」、第三名：吳哲欣「微笑的地球。微笑的生活」，及 5 名佳作作品。並協助於 9 月 16 日當天辦理「頒獎典禮」與國際同步慶祝「國際臭氧層保護日」。

(二) 財務報告：協會自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會員：團體會員 32 名，個人會員 55 名，永久會員 17 名  
經費：共計收入為 1,459,476 元，支出為 1,459,476，結餘為 0 元。

### 六、討論提案：

(一) 101 年度收支決算表、資產負債表、現金出納表，提請討論說明：

101 年度收支平衡，收入包括專案計畫收入為 117 萬元，會員繳交之會費為 136,700 元，會員捐款 152,000 元，利息收入為 776 元。而支出的部份，人事費為一位雇員，費用包括薪資與勞健保與退休費用，共計 56 萬元，辦公費用約近 57 萬元，舉辦 20 週年與知性之旅等相關會議費用約 28 萬元等。協會基金維持在 387,388 元。

決議：理監事聯席會通過，請於下次會員大會提出審查。

(二) 102 年度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明(102)年面對國際臭氧層保護，冷媒氟氯烴(HCFCs)需再面臨停用的國內法規修訂，和冷媒回收再利用的需求。而且國際間也紛紛提出應訂定氫氟碳化物(HFCs)之削減時程，以及低GWP值與自然冷媒替代品之研發與推廣。本協會稟於保護大氣層的目標，將持續協助國內產官學研各界因應國際間的管制規範，在環境保護與經濟

發展的雙贏基礎下推動各項任務。協會規劃 102 年之工作項目包括四個面相：法規與技術方面、國際合作方面、宣導方面、策略與措施推展支援，期望透過各項工作，協助會員與政府及產業界共同合作，研擬適當策略，共同保護大氣層。提請討論。

決議：理監事聯席會通過，請於下次會員大會提出審查。

### （三）102 年度收支預算書，提請討論

說明：因明（102）年度未有如今年辦理之 20 週年的大型活動，規劃之明年經費收入與支出約 1,510,000，較去年減少 210,000。

決議：理監事聯席會通過，請於下次會員大會提出審查。

### 七、臨時動議：

1. 監事許芳銘處長提議因冷媒管制與能源效率對產業影響日增，建議大氣層保護協會今年可考量與國內電子產業協會及政府共同合作，研擬相關因應策略並藉由共同舉辦研討會，與國內外專家共同討論，協助國內產業尋求一個因應蒙特婁議定書與京都議定書國際公約，保護臭氧層與減緩溫室氣體之成本有效最佳因應策略。

決議：理監事聯席會通過此提議，請協會秘書處規劃辦理。

### 八、散會

## 附件

### 中華民國大氣層保護協會 102 年度工作計畫綱要

明（102）年面對國際臭氧層保護，冷媒氟氯烴（HCFCs）需再面臨停用的國內法規修訂，和冷媒回收再利用的需求。而且國際間也紛紛提出應訂定氫氟碳化物（HFCs）之削減時程，以及低 GWP 值與自然冷媒替代品之研發與推廣。本協會稟於保護大氣層的目標，將持續協助國內產官學研各界因應國際間的管制規範，在環境保護與經濟發展的雙贏基礎下推動各項任務。

#### 1. 法規與技術方面

- ◎ 協助政府制定推行大氣層保護相關對策與法令，舉辦相關法規說明會，以幫助國內業者充份了解國內外管制法規與動向。
- ◎ 協助政府與產業蒐集分析國內冷媒回收再利用技術與推廣方案，以因應未來國內設備維修之冷媒需求。
- ◎ 協助政府與產業蒐集分析替代品研發情形與國內相關可行方案，舉辦相關技術研討會，以提供最新資訊供各界研發參考。

#### 2. 國際合作方面

- ◎ 與國內外相關團體合作，舉辦國內外觀摩、資訊交流活動。
- ◎ 促成會員參加國際會議，表達協會代表我國民間團體重視環保、遵守國際公約之決心。

#### 3. 宣導方面

- ◎ 配合政府政策執行臭氧層保護工作、溫室氣體減量及空氣品質改善等相關推廣／宣導計畫之工作。
- ◎ 舉辦「保護大氣層知性之旅」活動。
- ◎ 協會網站維護、提供會員最新國內外相關資訊，以宣達臭氧層保護、溫室氣體減量及空氣品質改善等相關資訊。

#### 4. 策略與措施推展支援

- ◎ 協助辦理 ODS 核配作業及廠商使用申請/申報/審核作業。
- ◎ 協助辦理查緝走私訓練講習與相關工作。

中華民國大氣層保護協會 102 年預算表(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中華民國大氣層保護協會102年預算表(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會計科目		102年1-12月	101年	比較		收支說明
款	項 目 名 稱	預算金額	預算金額	增加	減少	
一	經費收入	1,510,000	1,720,000		210,000	
	1 會費收入	150,000	150,000			團體會員5000元/人 個人會員 500元/人
	2 捐款	250,000	500,000		250,000	各項活動廠商贊助
	3 執行計畫	1,100,000	1,050,000	50,000		工研院委託協會執行計畫收入
	4 其他收入	10,000	20,000		10,000	含銀行存款利息
二	經費支出	1,510,000	1,720,000		210,000	
	1 人事費	586,000	579,000	7,000		
	1 員工薪資	500,000	500,000			專職人員1名
	2 酬勞費(含講師, 加班,顧問費,審查費)	6,000	6,000			
	3 勞健保費	80,000	73,000	7,000		含勞退與健保費
	2 辦公費	523,000	540,000		17,000	
	1 文具紙張	10,000	10,000			
	2 印刷及資料費	10,000	10,000			印製協會大會手冊
	3 郵電費	50,000	70,000		20,000	郵票費用及手續費電話費
	4 旅運費	20,000	30,000		10,000	
	5 修繕維護費	5,000	10,000		5,000	
	6 租賦費	300,000	300,000			辦公室租金
	7 公共關係費	10,000	30,000		20,000	
	8 大樓管理費	30,000	30,000			
	9 水電費	20,000	30,000		10,000	
	10 稅捐	58,000	47,000	11,000		協會執行計畫
	11 其他	10,000	20,000		10,000	
	3 業務費	381,000	475,000		94,000	
	1 委託勞務費	20,000	60,000		40,000	
	2 會議費	200,000	250,000		50,000	理監事會、工作小組會議、會員大會
	3 宣導活動費	160,000	160,000			執行計畫與舉辦知性之旅
	4 其他	1,000		1,000		
	4 購置費	5,000	24,000		19,000	辦公設備
	5 雜費支出	5,000	5,000			
	6 提撥基金	10,000	50,000		40,000	依內政部規定提撥本期收入之5%
	理事長	常務監事	秘書長	會計	製表	